

证券代码：603282

证券简称：亚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参股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参股公司河南玉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南玉衡”）办理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通知，并收到汤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注销核准通知书》。基本情况如下：

一、河南玉衡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河南玉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523MACMCQGW98；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；

法定代表人：王旭；

注册资本：4500 万元人民币；

公司住所：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五陵镇小葛寨村西北 100 号；

成立日期：2023 年 06 月 09 日；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: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;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;固体废物治理;工业工程设计服务;工程管理服务;规划设计管理;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;环保咨询服务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污泥处理装备制造;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;机械设备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山东华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51%；汤阴县鑫耐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%；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9%；河南钢多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%。

二、注销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河南玉衡长期无实际业务，经公司慎重考虑及与各合作方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将河南玉衡进行注销，河南玉衡为公司参股公司，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的合并报表不会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的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注销事项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3 日